

国家乳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文件

国乳发 [2017]1 号



关于乳制品、婴幼儿配方食品生产许可证 审查细则征求意见和建议的通知

各乳制品、婴幼儿配方食品生产企业及相关单位：

为规范乳制品、婴幼儿配方食品生产许可活动，提升乳制品、婴幼儿配方食品质量安全水平，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国家中药品种保护审评委会委托国家乳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乳制品、婴幼儿配方食品专业技术委员会牵头单位）负责修订细则（送审稿）。现对乳制品、婴幼儿配方食品（含乳基婴儿配方食品、豆基配方食品）企业运行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企业生产乳制品许可条件审查细则（2010版）》、《婴幼儿配方乳粉生产许可审查细则（2013版）》等文件中技术等问题，公开征求意见和修改建议。

请有关单位和社会各界人士在2017年5月10日之前，通过传真、电子邮件、信函及国家乳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微信公众号等方式提出修改意见及建议。

传真电话：0451-87199017，电子邮箱：rzpzqyj@163.com

信函邮寄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科技创新城创
新一路 2727 号（邮编：150028）

联系人：鄂志强 18604517266 、王克新 13503601480

国家乳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017 年 4 月 21 日



附录

《乳制品、婴幼儿配方食品生产许可审查细则》征求意见表

细则条款		意见和建议			
其他问题		意见和建议			
联系人姓名		电话		Email	
单位（公章）或专家（签名） 年 月 日					

可另附页。